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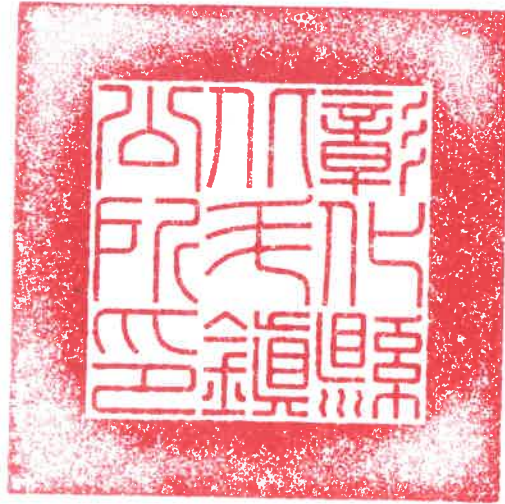
正 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北斗鎮公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北鎮社字第1150010424A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鎮鎮民林麗瑛女士於民國115年07月15日病逝，目前查無家屬處理後續事宜，為俾利進行前項處置流程，特予以公告，倘公告期間屆滿仍無家屬認領，本公所將依規定辦理，屆時親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旨揭林女士(女，身分證字號:N26003****，民國49年12月09日生，籍設彰化縣北斗鎮中和里9鄰中圳路459巷7號)遺體現安置於彰化市立殯儀館。
- 二、公告期間: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鎮長 顏宏霖